

不要相信漢斯亨利·卡特的短篇小說_犯罪小說家_保羅·克利夫_九九藏書

read.99csw.com/book/10377/374651.html

99%

不要相信漢斯亨利·卡特的短篇小說

不要相信漢斯亨利·卡特的短篇小說

漢斯可以感到他的胸口一陣狂跳，以至於他開鎖的雙手在不停地顫抖。撬鎖是他的專長，但是，雙手顫抖並不是。他很興奮，一點兒也不緊張。你要是學會撬鎖，就能夠開啟整個世界。很久以前，他就這麼告訴過他的朋友傑瑞。問題是，當你戴著手套，觸感就不一樣了，隔著乳膠，感覺鎖就只有真實的一半大小。他知道他在做什麼，這不過是時間問題罷了。不到兩分鐘，耳畔響起輕微的咔嗒聲，鎖中的什麼東西鬆動了一下，然後再次收緊。他成功地開啟世界之門。

他深吸了一口氣，沒有人看到他。這是一個晴朗的夜晚，天空懸挂著一輪皎潔的明月，襯得他手電筒發射的光暗淡昏黃，也就沒有必要用了。百萬顆星星彷彿讓今夜化作永恆，看著它們，讓他覺得自己無比渺小。他品嘗著清新的空氣。打開門，他看到裏面猶如黑洞，月亮的光線照不進去。自從一個星期前他在傑瑞家看到那個女孩，他就知道他必須佔有她，知道他必須和她親密無間。可憐的傑瑞，他真的搞砸了婚禮。漢斯寧願死去，也不願體驗他朋友的經歷。也就是說，在這個世界上，他確切知道的只有兩件事：第一，如果你行為鬼祟，人們一定會忍不住說出來的；第二，沒有人認為他們自己會患上阿爾茨海默病，這種病只有老年人才會得。

這是一座磚瓦結構的時尚家居，這種家居設計是為了防患惡狼，但聰明的惡狼總是會想方設法地進來。這是自然之理，也是進化。他走進屋裡，關上身後的門，黑暗裏挾住了他。他不知道房屋的布局，但他別無他法。他用手機顯示屏照亮腳下的路。他已經將手機設置為靜音狀態，以防有人打電話，但誰會在深更半夜打電話呢？廚房裡擺滿了各種現代化電器。他從來不覺得花店老闆能掙什麼大錢，但也許他們做到了。也許每一個情人節都有人購買大宗物件，用自己的房子作抵押獲得第二次抵押貸款，好買一打玫瑰。工作台上有一個刀架，他可以做一個選擇，用刀對任何人造成傷害。他知道要想讓女人乖乖聽話，手裡的刀越大越好。但他也知道，在會用的人手中，刀的大小不重要。他選擇了一把六英寸長的刀，他想說這刀的尺寸只有他陰莖的一半，但沒有人聽得見。

漢斯拿著刀走進走廊，站著不動。他總是能準確判斷一個房子里是不是有人，要是有，他還可以準確判斷他現在在哪裡。這個居住者在臥室里，他走到那裡，門是開著的。唯一的光線來自一個數字鬧鐘。他站在門口，聽著她的呼吸。他的手在顫抖。他是惡狼。

惡狼做了預想中的一切，女孩兩眼圓睜，生命停息，體溫下降。做完這一切後，他走出房子，來到後院。他微笑起來，他永遠不會忘記與花店老闆共處的時刻，不會像他失敗的朋友傑瑞，哪怕經歷了一百個這樣的時刻，過後一個片段也不記得，真是浪費。在過去幾個小時內，他感到電話振動了好幾次，他拿出手機一查看，媽的，說曹操曹操就到，有一條來自傑瑞的語音消息，不，其實是三條。傑瑞迷失了自我，又出去遊盪了，這一次他回到了他三十年前住過的房子里。他需要幫助，但不想去找他的妻子，特別是他在婚禮上說了那番話之後。他希望漢斯來接他。

漢斯一邊朝車前走，心裏一邊盤算著。越是這麼想，越是覺得這是個千載難逢的好機會。他做事很謹慎，知道如何清理犯罪現場，所以沒有留下絲毫證據，但總有不走運的時候。如果警察有充分的理由認為嫌疑犯不是他……現在好了，這難道不是件好事嗎？他給傑瑞回電話。

接到他的電話，傑瑞很高興。他告訴傑瑞他馬上就到。他需要停下車，在外面見他。關鍵是要做得天衣無縫，神不知鬼不覺。這是他在傑瑞的書中學到的。關鍵是得讓傑瑞得出結論：他自己是殺人兇手。因此他得讓傑瑞隱藏證據，這隻會使他看起來更有罪。漢斯還留著刀，但上面沒有他的任何印記。原計劃是把它丟進一個深洞的，但現在計劃變了。這就是進化，適者生存。傑瑞的日子到頭了，要是全世界的人都認為他是個殺人兇手，那會怎樣呢？

他開車去那幢房子，傑瑞正在那裡等他。他最後一次來這裡是三十年前的事了，這裏幾乎沒有什麼變化，有點兒變化他也毫不關心。他把車停在老房子的外面，傑瑞沿著小徑迎面走來，獸頭獸腦的。這些天他一直神情恍惚，是那種「我很困惑，不知道到底是怎麼回事」的神情。一個胖女人站在門口向這邊張望，顯然，她是閑得慌，他覺得沒有必要在意她。他只需要關注事情正在朝著什麼方向發展。

傑瑞上了車，感謝他，然後……然後什麼也沒說。他的朋友腦子關機了，不是嗎？

「傑瑞？傑瑞，你現在還清醒嗎？」

傑瑞不清醒。傑瑞走在田野里，在瘋人縣的樹林里拉屎。

他驅車去傑瑞家，但在相距二十米的地方停了下來。他不想冒險驚醒桑德拉。他打開車門出來，到了傑瑞身邊。他的朋友處於半夢半醒的狀態，漢斯領著他向家裡走去。漢斯可以感覺傑瑞的大腦切換到某種自動模式，他爬過寫作房的窗戶，坐在沙發上。那一刻，漢斯可以為所欲為，所以他坐了下來，好把事件想清楚。他回到車上，拿來兇器。傑瑞睡著了。他把刀子上的血擦到傑瑞的襯衫上，然後把傑瑞的指印按在刀上，再將刀放進傑瑞的外套口袋。

他離開了。他確信桑德拉會在這一天結束時打電話給警察。她將會看到傑瑞的襯衫上的血跡，她將會發現刀，她將會告發她的丈夫。也許傑瑞會殺了他的妻子，這真是錦上添花，這婊子向來不喜歡漢斯。傑瑞還是有利用價值的。

傑瑞還是有利用價值的，這就是現在的他。他讀完這個故事，一個他不記得寫的故事，一個亨利完成的故事。他的心臟再次狂跳起來，然後間歇性地停了幾秒，再次狂跳起來。他感到頭暈目眩。

這隻是一個故事，他心想，只是一個故事，開頭就寫著「短篇小說」，並不是紀實，不是證詞，只是短篇小說而已，這是他們編造的，是虛構的，是他和亨利的「傑作」——他們本來就是編造的藝術家。既然是這樣，那就是亨利因一時興奮而忘乎所以，缺乏對事情的謹慎思考，就像亨利發現了漢斯攏鎖（可能）和殺害女人（可能），以及傑瑞愛吃甜點（絕對）。但是，亨利同樣也可以在謊言中發現真相。很有可能會是這樣：傑瑞醒來後，發現自己穿著漢斯沾上血跡的襯衫，他把它藏了起來，再回去睡覺。也有可能，什麼都沒發生過；也有可能，他殺死了花店老闆，殺死了他的妻子，阿爾茨海默病正要幫他掩蓋真相。

「不要相信漢斯。」對吧？

「你還好吧，夥計？」漢斯問。

傑瑞盯著漢斯，漢斯也盯著傑瑞，神色肅穆。房間里的氣氛正在變得陰鬱起來，讓他如墮冰窖。他知道漢斯已經盯著他有一段時間了。

小心。

「我很好。」他說，但他一點兒都不好。現在，所有的事情都聯繫在一起了。不要相信漢斯，因為漢斯是一個瘋子。

「你在看什麼？」

「沒什麼。」傑瑞說，他把目光投向沙發扶手，剛才找到的槍就放在那裡。只是快速的一瞥，但漢斯一定注意到了。

「啊，該死的。」漢斯說著，拿起槍，「應該都寫在那幾頁上面了，對吧？」他用槍指著傑瑞，另一隻手晃了晃日記。「你早晚會想起來的。不管怎麼樣，一切都結束了，夥計。我只需要日記。」

傑瑞說：「你殺了桑德拉，你還殺了花店老闆。」

「你快找到真相啦。」漢斯說，他手裡仍然拿著日記，「但是我不明白你為什麼要撕掉這幾頁。那上面寫了些什麼？」

「你殺了桑德拉。」傑瑞說，他沒有理會這個問題。他從辦公桌前站起身來，「天啊，許多年前的那個女孩，那個蘇姍，也是你殺的？」

「她是第一個。別再說了，傑瑞。」

傑瑞搖搖頭，他覺得噁心。這個風風雨雨三十年的朋友，他們一起學習，互相慰藉，把酒言歡，侃天說地，談古論今。他的莫逆之交啊！「還有幾個？」他問。

「那重要嗎？」漢斯問。

「你瘋了。」

漢斯聳聳肩，笑了：「真的嗎？你寫了所有東西，現在你又得了阿爾茨海默病，你說我是瘋子？」

「你會遭報應的。」

漢斯放聲笑了起來：「天啊，你也太土了吧。」

「我不明白。」傑瑞說，「你今天為什麼幫我？」

「本來沒有這個打算的。」漢斯說，「我想帶你去警局。」

「但你改變了主意。」

「肯定的，因為你提到了日記。要是你在那上面寫了不利於我的文字，還被人發現了，你就能反咬我一口。我不能冒這個風險，不過，這是件好事，因為它在你手上。」

傑瑞回想起今天下午發生的事。他們離警察局只有幾條街，後來，一切都改變了。一定是因為他告訴漢斯關於日記的事。從那以後，漢斯就一直追問傑瑞把日記藏在哪兒了。

「艾瑞克是怎麼回事？到底是怎麼回事？他真的做那些事情了嗎？」

「艾瑞克？他當然做了。他也是個十足的壞蛋，傑瑞，他也是個十足的瘋子。」

傑瑞看著槍，他想起了桌上的刀，他必須有意識地控制住自己，不要朝那個方向看。要是他能摸到刀的話……

「又能怎樣？揮刀的速度難道比子彈還快？」亨利說。

「那現在是怎麼回事？你想把你做的壞事嫁禍給我？就像他一樣？」

「嘿，這是一個好主意。」漢斯說，「浪費了實在可惜，而艾瑞克一點兒都不配。」

「是你開槍打死了桑德拉？」

「沒錯，是我乾的。」

「我為什麼不記得？」

「我給你下了藥。」他說，「那天，你給我打電話，我就過來了，我們在寫作房時，我就給你注射了麻醉劑，我不得不這樣做。我知道最終你會弄清楚的。媽的，我早就知道襯衫上的血是個錯誤。真是百密一疏。」

傑瑞回想那一刻，但什麼也沒有想起來。這個本應照顧他的人卻背叛了他。就像艾瑞克一樣。

「你逃不掉的。」傑瑞說。

「我認為他正打算這樣做。」亨利說。

為什麼亨利不提醒他？他不是總能明了全局嗎？

「你不是唯一一個受阿爾茨海默病折磨的人，夥計。我的確警告過你。」

他的確警告過他，但為時已晚。

「你打算怎麼辦？打死我嗎？然後呢？警察就會來這裏，他們會調查清楚的。」

漢斯又微微一笑：「這些年來，你一直在找我幫你出主意，想知道如何犯罪和偵察。因為我的幫助，你賺了很多錢，可我得到了什麼？就是一句謝謝，給我一張版稅支票會死嗎？這是你欠我的，傑瑞。你還沒有明白嗎？其實你活在你自己塑造的場景之中。」

「你在說什麼？」

「你筆下的人物，你讓他們置身在地獄之中，他們進退兩難，難以抉擇，對我來說，也是如此。現在，你必須品嘗這顆惡果。你知道你的問題是什麼嗎，夥計？你太自私了。你一定以為自己才是整個宇宙的中心，你在幕後操縱著一切。但你從沒有想過你的所作所為會對別人造成多麼大的影響。你有漂亮的愛妻，你有才貌雙全的女兒，你還有忠實的朋友，任你驅使。你認為我們都是由你創造的，而只有當你在房間里時，我們才真實地存在。」

傑瑞思忖片刻，心想這些話可能都是真的。

「你又是什麼意思？」

「這意味著診斷出來後，你的生命就結束了，傑瑞，但我還要過生活，追求美好的生活。我們就不能合作共贏嗎？我繼續我的生活，而你的生命就已經結束了。我們合作共贏，好聚好散，我也沒必要去害伊娃。要不然，我現在就開槍打死你，再開車去她家。」

「你這個渾蛋——」

「不要這樣。」漢斯說，傑瑞開始從椅子上站起身來，「不要動，你聽我把話說完。」

傑瑞停了下來：「不要傷害她。」

「那你就不要逼我。你寫一份懺悔書，然後一了百了，我就不去——」

「不要說了。」傑瑞說，他腦海中早已浮現一幅畫面：伊娃赤身裸體、血流如注，她哭著乞求漢斯放她一條生路。

「我一定會讓她知道你是我傷害她的原因。但是，你可以救她，傑瑞，此時此刻。」

「你不會得逞的，你不會有好結果的，警察會知道一切都是你乾的。」

「也許他們會查出來，也許他們查不出來。但可以肯定的是，伊娃就要死了，而你什麼都沒有留下，傑瑞。你可以為她做件事，你可以救她。」

傑瑞開始說著什麼，隨後他察覺到他並不知道自己說了些什麼。他的嘴巴乾澀，心臟再次狂跳，但很快就平息了。「你想讓我開槍打死自己？」他說。

「這很簡單。」漢斯說。

「我——」

「你以自己的名義坦承幾件事。」漢斯說，「我保證我以後永遠不會再見伊娃，我向你保證。要是你不這樣做，我就去找她，我要好好享受一番，再殺死她，就像我殺花店老闆時那樣。」

「我又沒有殺過人！」

「你真是個蠢貨，傑瑞。是的，你沒有，但如果我不按照我的要求做，你就會殺死伊娃。」

不需要做任何思考。事實上，當漢斯提到伊娃名字的那一刻，他就知道這是怎麼回事了。他別無選擇，任何一個父親都會這樣做，犧牲自己去保護孩子。「你想讓我說什麼？」

「你是作家，我相信你總能想出辦法。好好想想，把這當作你最後一部偉大的小說。」

傑瑞點點頭。「好吧。」他說，「首先我需要知道發生了什麼。那一天跟桑德拉在一起時，我需要你告訴我。」

「幹什麼？知道了對你沒什麼好處。」

「求求你了，我必須知道。」

漢斯聳聳肩，好像說了這些也沒什麼大不了的。「她發現了。」他說，「看看最後幾頁，你也差不多知道了。我認為你知道的，那些零散的幾張紙上寫著呢，對吧？它們原來是日記上的，對嗎？」

傑瑞說：「哦，是的。」

「你為什麼要把那幾頁撕掉？」

傑瑞沒有回答，漢斯瘋笑起來，他說：「你不記得撕下來了，是嗎？」

「我想是亨利撕掉的。」

「什麼？」

傑瑞不想解釋。但是，他認為是亨利撕毀的，因為亨利和傑瑞一樣瘋了，做什麼都是沒有意義的。也許是亨利在保護他，也許亨利想撕掉那幾頁，是因為他知道日記最終會落到壞人手中的，他必須保存他認為最重要的東西。不管出於什麼原因，傑瑞認為這並不重要。至少，現在並不重要，因為一把上了膛的槍正指著他。

他沒有回答漢斯，而是再次問他桑德拉發生了什麼事。

「那天，我們在你的寫作房，」漢斯說，「槍還在你的桌上。你再次向我打探襯衫上的血，你告訴我桑德拉和護士交談過了，你和桑德拉很不解，因為事情說不通。護士沒有在你的襯衫上看到血，而花店老闆的死亡時間表明你是無辜的。你到寫作房門口，去叫桑德拉，你背對著我時，我就在你脖子上打了一針。幾秒鐘後，你渾身冰冷。我把你放在沙發上，然後等著桑德拉進來，她衝到你身邊，我關上她身後的門。她抬頭看著我，我明白她全知道了。她臉上的表情和幾分鐘前你臉上的表情一樣。」

「你問她她都知道了什麼？」

「沒有意義。我知道她知道了，她也知道我知道她知道了。一槍擊中胸部。這就是所發生的一切。隔音裝置真的很奇妙，傑瑞。」

傑瑞覺得自己瀕於崩潰邊緣了。所有這一切都是從晚上那場派對開始的，當時，他說：「這是我妻子……」卻忽然記不得桑德拉的名字了。那情景恍然如昨，那是他被確診後度過的最糟糕的一天，疾病讓他忘了桑德拉的名字，讓漢斯和艾瑞克能盡情利用他。桑德拉死了，因為一種無法治愈的疾病。所有這一切，都是因為上蒼在懲罰他。但為什麼呢？他又不曾殺過人，那麼是為什麼呢？很快他想到了答案。這是因為他打破了自己的誓言：他根據一個真實人物塑造了角色：那個把「珊」寫成「姍」的蘇姍。她是一個真實存在過的人，有屬於自己的家庭和感情。他背叛了自己的承諾，把發生在她身上的不幸編成了一個故事，供人取樂。

「你是個怪物。」傑瑞說。

「刀。去拿起那把刀。」亨利說。

但如果他去了，失敗了，那麼伊娃就得為此埋單。

「可能吧。」漢斯說，「但我們今天過得很值，對吧？我們在街上找到了一個殺人兇手。」

「這就是我們要在他掛在窗外的原因嗎？因為你本來就想殺了他？」

「我們不得不那樣做，夥計，他看到了我的臉。話雖如此，傑瑞，我真的也很想幫助你。」

「為什麼？就因為你不想讓別人來構陷我？這難道是場扭曲的比賽嗎？」

「可以這麼說。」他說，「好吧，其實就是的。你可以去問他的妻子，她什麼都不會記得。至於梅護士呢，我也不能保證她的下場如何。」

「你不必傷害她。」

「那就等著看看吧。」

「說警察會對我們網開一面，這是無稽之談。」傑瑞說。

「只是寫懺悔書就好，傑瑞，也不要提蘇姍。我們不想讓問題複雜化。快點兒，趁我還沒有改變主意，決定去拜訪伊娃之前。要知道，你不是為了拯救你自己而寫，你是為了拯救你女兒。」